

# 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家庭养老床位服务项目成交公告

(招标编号: HNYHJ-2024-1107 号)

##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家庭养老床位服务项目:

中标人: 江苏中皓养老产业有限公司 其他类型中标价: 204.90 元

## 二、其他: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 HNYHJ-2024-1107 号
- 项目名称: 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家庭养老床位服务项目
-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采购公告发布日期: 2024 年 11 月 10 日
- 评审日期: 2024 年 11 月 21 日

###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1 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家庭养老床位服务项目 江苏中皓养老产业有限公司 南京市玄武区锁金四村 1-4 204.90 元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 服务标准

1 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家庭养老床位服务项目 / 采购人按照主管部门制定服务质量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满意度不低于 9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1 个月 采购人按照主管部门制定服务质量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满意度不低于 90%

### 三、评审专家名单

赵敏、王元凯、姬涛然(采购人代表)

###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伊滨区财政局政府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收费标准向中标单位收取代理服务费。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收费金额: 5000.00 元

###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成交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公告日即为成交通知书领取日。公告日起1个工作日内，被授权的成交人代表应到代理机构（或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及时领取通知书，逾期未领取的，视同公告日已领取。成交人应按照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单位完成采购合同的签订。 2、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本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法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原件和复印件）一并提交质疑函原件及相关材料（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民政局

地址：洛阳市伊滨区科技大厦25楼

联系人：姬先生

联系方式：0379-63331993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豫禾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创新大厦9楼A区9-073号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方式：18134763512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方式：18134763512

###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洛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民政局

地 址：洛阳市伊滨区科技大厦25楼

联系人：姬先生

电话：0379-6333199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豫禾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创新大厦9楼A区9-073号

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18134763512

电子邮件：hnyhjgc@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